

新竹市立建功高級中學

114年補助直轄市及縣市政府推動學校足球建設工程計畫足球教練甄選簡章 (一次公告，分次招考)

壹、依據

- 一、新竹市政府 113 年 12 月 12 日府教體字第 1130200931 號函辦理。
- 二、教育部「各級學校專任運動教練聘任管理辦法」及相關規定辦理。

貳、目的

- 一、建立縣市永續性足球三級培育體系、培養基層足球運人才。
- 二、強化足球師資、教練及裁判增能，提升足球人力資源。

參、甄選甄選類別及缺額

甄選類別	正取名額	備取名額	聘期	備 註
計畫型-約聘專任運動教練 (足球專長)	1	1 (備取人員以 補足本次報考 缺額為限)	114年1月1日起至 114年12月31日止 (核敘 170 薪點)	1. 錄取人員聘期內如聘用原因消滅應 無條件解職，當事人不得異議。 2. 表現良好者經本校教練評審委員會 審議通過，得續聘一年(按115年補 助計畫通過與否而定)。

肆、甄選時程表

日期	辦理事項及時間	備註
114年1月6日(一)	簡章公告	
114年1月10日(五)	(第一招)現場報名上午9時至12時	非本人報名者，應檢附委託書
114年1月13日(一)	(第一招)甄選口試 上午9時至11時(請於上午8時30分前報到) (第一招)成績公告下午14時以前 (第一招)申請成績複查下午14時至16時 (第一招)公告錄取名單下午16時	
114年1月14日(二)	(第一招)錄取人員報到上午9時至10時	錄取者如為現職人員應檢附原服務機關、學校離職證明書及攜帶身份證
114年1月15日(三)	(第二招)現場報名下午13時00分至14時00分 (第二招)甄選口試 下午14時至16時(請於上午14時00分前報到) (第二招)成績公告下午17時以前 (第二招)申請成績複查下午17時至18時 (第二招)公告錄取名單下午18時	非本人報名者，應檢附委託書
114年1月16日(四)	(第二招)錄取人員報到上午9時至10時	錄取者如為現職人員應檢附原服務機關、學校離職證明書及攜帶身份證

伍、報名條件及資格

一、報名條件：

- (一) 具有中華民國國籍之國民（大陸地區人民經許可進入臺灣地區者，須在臺灣地區設籍10年以上，請檢附戶籍謄本或新式戶口名簿查驗）。
- (二) 無各級學校專任運動教練聘任管理辦法第12條各款情事及教育人員任用條例第31條及第33條之情事者。
- (三) 特殊條件：因病退休、資遣人員報考者，須檢附公立醫院康復證明及核定退休、資遣公函。

二、報名資格：

第一次招考	具國內外大學(含)以上體育相關科系畢業者且取得前行政院體育委員會或教育部體育署足球初級以上專任運動教練證者。
第二次招考	具國內外大學(含)以上體育相關科系畢業者，且取得以下教練證(其中一項)：(一)行政院體育委員會或教育部體育署足球初級以上專任運動教練證者。(二)全國單項協會核發之 C 級以上足球教練證。

- 如當次無人報名或報名甄選未通過者，依序辦理續招甄選工作，若當次甄選足額則停下次甄選作業。

陸、報名時間及地點

一、報名地點：新竹市立建功高中學務處體育組(新竹市東區建功二路 17 號)。

二、聯絡電話：(03)5745892#202 (體育組)

三、報名方式：

◆ 採現場報名，報考者應事先上網自行下載填列報名表，報名時親自或委託他人（需持委託書）至本校學務處體育組現場繳驗證件，始完成報名手續。

◆ 即日起公告於下列網站，請自行下載應用（一律使用A4白色紙張）：
新竹市立建功高中網站(<https://www.cksh.hc.edu.tw/nss/s/main/p/index>)。

(一) 報名時間：

◆ 第一招：114年1月10日(五)上午9時至12時

◆ 第二招：114年1月15日(三)下午13時00分至14時00分

(二) 報名地點：本校學務處體育組。

(三) 無需繳交報名費。

(四) 准考證號碼於現場編定，經報名、繳費、核發准考證後始完成報名手續，凡完成報名手續後概不得要求退費。

(五) 報名表各項欄位均需詳實填寫，並自行列印成白色 A4 大小紙張。

(六) 請攜帶下列各項證件正本及 A4 影本乙份（依序排列裝訂），影印本繳交備查，正本驗畢當場發還：

1. 新式國民身分證（出生地未註明或註明為大陸地區者，應另檢附個人現戶戶籍謄本正本 1 份）。

2. 最高學歷畢業證書（持國外學歷者應請檢附教育部學歷認定證明文件）。
3. 足球專任運動教練證。（二招無則免附）
4. 全國單項協會核發之 C 級以上足球教練證。
5. 足球專業成就等特殊表現相關證明文件（無則免附）。
6. 退伍令或免服兵役證明（無則免附）。
7. 現職在職證明書、正職或約聘僱人員最近 3 年考核成績（無則免附）。

（七）需繳交資料：

1. 報名表(如附件一，貼上最近 3 個月內 2 吋正面半身脫帽照片)。
2. 准考證（如附件二，貼上最近 3 個月內 2 吋正面半身脫帽照片）。
3. 前述各項證件影本（新式國民身分證、最高學歷畢業證書、專任運動教練證、全國單項協會核發之 C 級以上足球教練證、專業成就等特殊表現相關證明文件、退伍令或免服兵役證明、現職在職證明書及正職或約聘僱人員最近 3 年考核成績）。
4. 切結書（如附件三）。
5. 委託書（委託他人代辦報名或其他事宜者，如附件四）。
6. 個人履歷一式 3 份。（A4 直式橫書，以 5 頁以內為限，格式不限）。

（八）前述應檢附繳交報名資料及文件，於報名時備妥審查，逾時不受理補件。

柒、工作職掌

除依教育部「各級學校專任運動教練聘任管理辦法」第 15 條規定辦理外，另訂如下：

- 一、規劃推動本校基層選手發掘、培訓、比賽及輔導等事項。
- 二、協助輔導學校基層運動選手訓練站或績優運動選手之專項術科訓練。
- 三、規劃辦理學校非上課期間（含寒、暑假）專項運動訓練事項。
- 四、參與學校運動訓練、會議及相關校務活動（如校慶運動會、運動競賽、研習…等）。

捌、甄選時間、地點

- 一、第一招日期：114 年 1 月 13 日（一）上午 8 時 30 分前完成報到，逾時視同放棄考試資格，報考者不得異議，準時上午 9 時舉行考試。
- 二、第二招日期：114 年 1 月 15 日（三）下午 14 時 00 分前完成報到，逾時視同放棄考試資格，報考者不得異議，準時下午 14 時舉行考試。
- 三、地點：新竹市立建功高級中學(新竹市東區建功二路 17 號)
- 四、電話：(03)5745892 轉 202
- 五、抽籤：報到後安排抽籤口試順序，各報考者依公布時間至各試場外準備，各試場工作人員依序唱名報考者入場，如唱名三次未到者視同放棄考試資格，報考者不得異議。

玖、錄取名額及標準

- 一、依考試成績順序正取錄取人數 1 名，得擇優備取 1 名。
- 二、行政口試(40%)及專業口試(60%)合併計算總分為 100 分。本次甄選最低錄取總成績 70 分，另應試者行政口試原始分數或專業口試原始分數未達 70 分，均不予錄取。
- 三、總分相同時，依(1)專業口試、(2)行政口試之成績高低依序錄取。

壹拾、 考試內容（請自行準備個人簡歷 A4 紙張一式 3 份，於報到時繳交）

行政口試	40%	1. 體育行政管理。 2. 非體育班運動團隊領導與經營。 3. 生活常規及課業輔導管理。 4. 學生升學輔導與諮詢。
專業口試	60%	1. 科學化訓練實務。 2. 足球訓練實務。

壹拾壹、成績複查及放榜：

- 一、第一招成績放榜：114 年 1 月 13 日（一）下午 14 時前，於本校校網公告錄取名單。
- 二、第一招成績複查：114 年 1 月 15 日（三）上午 14 時至 16 時，持新式國民身分證及准考證親自或委託（應持委託書）前往新竹市立建功高級中學體育組申請複查，逾期不予受理。複查手續費為新臺幣 100 元整。
- 三、第二招成績放榜：114 年 1 月 15 日（三）下午 17 時前，於本校校網公告錄取名單。
- 四、第二招成績複查：114 年 1 月 15 日（三）下午 17 時至 18 時，持新式國民身分證及准考證親自或委託（應持委託書）前往新竹市立建功高級中學體育組申請複查，逾期不予受理。複查手續費為新臺幣 100 元整。

壹拾貳、成績公告：

甄選錄取公告：

第一招：114 年 1 月 13 日下午 16 時公告於本校網站

第二招：114 年 1 月 15 日下午 18 時公告於本校網站

(<https://www.cksh.hc.edu.tw/nss/s/main/p/index>)。

壹拾參、報到

- 一、第一招經本校甄選合格錄取者，應於 114 年 1 月 14 日（二）上午 10 時前至本校人事室辦理就職報到等進用程序，非有正當理由逾期未辦理者，視同棄權。
- 二、第二招經本校甄選合格錄取者，應於 114 年 1 月 16 日（四）上午 10 時前至本校人事室辦理就職報到等進用程序，非有正當理由逾期未辦理者，視同棄權。
- 三、如正取者未報到，將依序通知備取人員報到。

壹拾肆、其他注意事項：

- 一、本次甄選錄取人員係屬教育部體育署推動足球專案補助計畫進用人員，待遇參照各級學校專任運動教練職務等級表-初級運動教練薪級 170 薪點（保險-勞保），其餘服勤、考核、獎懲等依相關規定辦理。
- 二、如遇天然災害或不可抗拒之因素，而導致前述甄選日程及地點更動，將公告於本校網頁，考生不得提出任何異議。
- 三、因應各項防疫措施，依相關規定辦理，必要時可視實際需要公告於前述網站。
- 四、本簡章經本校專任運動教練評審委員會審議通過實施，修正時亦同。如有未盡事宜，悉依相關法令與本校專任運動教練評審委員會決議事項辦理。

足球教練甄選報名表

編號：

姓名		性別		出生 日期		相 片 (最近 3 個月內 正面半身脫帽照 片)
地址	郵遞區號					
聯絡 電話	(0) (H) (手機)		緊急聯絡人姓名			
			緊急聯絡人電話			
E-mail				最高學歷		
經歷	服務單位		起迄 日期	職稱	工作項目內容	
報名 審核 程序	自我 檢 核	◎應備下列報名文件及各項證件正本及 A4 影本乙份(依序排列裝訂)，影本繳交備查， 正本驗畢當場發還： ☐ 准考證(請黏妥照片，准考證號碼由收件人員填寫) ☐ 國民身分證正、反面影本 ☐ 最高學歷證件正、反面影本 ☐ 具備依各級學校專任運動教練資格審定辦法合格授證之各級別運動教練證 ☐ 全國單項協會核發之 C 級以上足球教練證 ☐ 退伍令或免服兵役證明影本(無則免附) ☐ 個人履歷 3 份				
	一、資格審核	☐ 合格 ☐ 不合格 ☐ 證件不齊，不予報名			審核人員 核章	

足球教練甄選准考證

甄選類別：足球專長

相片 (最近3個月內 正面半身脫帽照 片)	姓名		身分證號碼	
	性別	☐ 男 ☐ 女	准考證號碼	*由收件人員填寫

甄選注意事項：

1. 請於甄選當日務必攜帶本准考證及有照片之個人證件應考，逾時報到或無法出具證件者，取消應考資格不得進場應試。
2. 時間及地點請參考本次招考簡章。

新竹市立建功高級中學 114 年辦理補助直轄市及縣市政府推動學校足球計畫足球教練甄選切結書

本人_____報考新竹市立建功高級中學114年辦理補助直轄市及縣市政府推動學校足球計畫足球教練甄選，如有虛偽陳述，或所附資料文件不實，除取消錄取資格外，並願負偽造文書之刑事責任暨放棄先訴抗辯權。

如蒙錄取而無法於簡章規定期限內繳交體檢表或其他相關證明文件，本人同意無條件放棄錄取資格。

特此切結

立切結人：(簽章)

國民身分證統一編號：

住址：

電話：

中 華 民 國 1 1 4 年 月 日

新竹市立建功高級中學 114 年補助直轄市及縣市政府推動學校足球
建設工程計畫足球教練甄委託書

本人 因故無法親自前來辦理（☐報名☐成績複查），
特委託(姓名) 代為申辦，並接受其申辦結果無任何疑義。

此 致

新竹市立建功高級中學

委託人（立書人）

姓名： （簽名或蓋章）

身分證統一編號：

戶籍地址：

聯絡電話：

受委託人(受委託人須攜帶身分證明文件)

姓名： （簽名或蓋章）

身分證統一編號：

戶籍地址：

聯絡電話：

與委託人之關係：

中 華 民 國 1 1 4 年 月 日

新竹市立建功高級中學 114 年辦理補助直轄市及縣市政府推動學校足球計畫足球教練甄選
【成績複查申請表-正表】

報考運動種類：足球

申請日期： 年 月 日

准考證號碼		姓名	
電話號碼		傳真號碼	
聯絡地址		E-mail 信箱	
申請複查項目			
☐ 第一階段-行政口試 ☐ 第二階段-專業口試			

※ 本聯由學校評審委員會留存。

申請人簽章：_____

新竹市立建功高級中學 114 年辦理補助直轄市及縣市政府推動學校足球計畫足球教練甄選
【成績複查申請表-副表】

報考運動種類：足球

申請日期： 年 月 日

准考證號碼		姓名	
電話號碼		傳真號碼	
聯絡地址		E-mail 信箱	
申請複查項目			
☐ 第一階段-行政口試 ☐ 第二階段-專業口試			

※ 本聯由學校評審委員會加蓋戳印後，交還申請人留存。

申請人簽章：_____

注意事項：

一、各欄資料請填寫清楚、正副表不可裁開且所填之內容應相同，如有不同則以正表為準；申請複查項目務請劃記。

二、申請複查時間： 年 月 日（星期 ）下午 時。

申請方式：親自或委託（須持委託書）持國民身分證、准考證及填具本申請表向學校學校評審委員會申請複查。另須檢附限時掛號回郵信封 1 只，貼足 28 元郵資並寫妥收件人姓名、地址及郵遞區號。